

证券代码：832493

证券简称：珠海港信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## 珠海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，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程序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现场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8 日 15:00。

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### 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493	珠海港信	2022年5月16日

###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# 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北京市中银（珠海）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

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上述议案的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珠海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0）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上述议案的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珠海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

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1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上述议案的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珠海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8）、《珠海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9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上述议案的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珠海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0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上述议案的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珠海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0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上述议案的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珠海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0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

上述议案的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珠海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（加盖公章）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、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营业执照（加盖公章）复印件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；2.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；3.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确认登记，传真或书面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，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年5月18日，14:30-15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珠海市九洲大道中 1146 号海珠大厦 4 楼，传真：0756-8134614 会议联系人：余筱妍 电话：0756-8134614 ，13926908998 电子邮箱：yuxiaoyan@zphit.com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人员自行承担相关费用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珠海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2、《珠海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珠海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8日